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6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 2015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11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428,95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7.46 元，募集资金总额 599,999,996.84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76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为 594,239,996.84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货币资金已全部到达公司并入账，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157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本年度使用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543,544,018.75
（1）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104,285,118.75
（2）补充流动资金	164,200,000.00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275,058,900.0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2,050,331.10
财务费用净收益	2,050,331.10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分别开设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账号为 8112001013400096908、中国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账号为 3225019973370000002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城北支行账号为 1053660104001590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账号为 1102240829003159952、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溪支行账号为 0165015080009390。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滁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开设了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溪支行账号为 0165015080009638、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浮桥支行账号为 811200101310014292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城北支行账号为 10536601040016360、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账号为 1102240829003161968 的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与保荐机构和上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专款专用。

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编制的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年末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2001013400096908	133,836.8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浮桥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2001013100142920	259,513.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2250199733700000024	169,856.9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城北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0536601040015909	164,567.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城北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0536601040016360	100,811.74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溪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0165015080009390	197,859.89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溪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0165015080009638	50.8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102240829003159952	270,233.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102240829003161968	79,409.7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城北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通知存款	3,370,16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理财账户	48,000,000.00
合 计			52,746,309.19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4,354.4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7,505.89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金额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4930 号《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6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以 1,800 万元购买工银理财共赢 2 号（定向江苏）2013 年第 372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为开放式无固定期限产品（持有份额封闭 7 天后可赎回），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3.5%。

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

溪支行以 3,000 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如意人生 V”12 周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为开放式无固定期限产品（84 天投资周期），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3.8%。

2017 年 3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滁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补充审议确认。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或通知存款的形式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经自查发现，因财务人员认识不足，在未经有效授权的情况下，于 2016 年 11 月至 12 月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金额 0.48 亿元。2017 年 2 月，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并全部赎回，未发生损失，并获得利息收益 35.04 万元。

2017 年 3 月，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的程序。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补充审议确认。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6日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五